**关于2020年研究生科研创新基金项目立项的通知**

各培养单位：

根据《安徽财经大学研究生科研创新基金管理办法》文件精神，在《关于2020年度申报研究生科研创新基金项目的通知》下发后，研究生积极申请，经培养单位初审，共计816人申报创新基金项目，其中：经济类413项、管理类247项、综合类156项。研究生院组织相关专家进行匿名评审，根据评审结果，“安徽自贸区蚌埠片区税收营商环境优化探索研究”等555项研究生创新基金项目获准立项。

为切实做好我校研究生创新基金项目研究工作，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各项目负责人要严格按照《安徽财经大学研究生科研创新基金管理办法》和项目申报书规定的内容进行研究。申报书将作为项目执行、中期检查和验收的主要依据。项目执行期限不超过2年，立项时间从2021年元月开始计算。

二、资助金额

重点项目每项5000元；一般项目每项2000元。资助金额以最终研究成果确定。

三、 项目结题基本要求

1．项目执行期间，重点项目须以本人第一作者或导师第一作者本人第二作者，在校定C级（或校定C级以上）期刊发表相关学术论文一篇以上；一般项目须以本人第一作者或导师第一作者本人第二作者，在校定D级期刊发表相关学术论文一篇以上；

2.结项成果均需注明“安徽财经大学研究生科研创新基金项目（项目批准编号）”，未注明项目批准编号的成果将不予以结项申请；

3．在规定的时间提交项目研究报告。

四、望各项目主持人在导师的指导下，按时按质完成课题研究任务，指导教师及导师组加强指导，培养单位对项目研究进度强化监督。

特此通知

附件一：2020年研究生科研创新基金立项名单

附件二：安徽财经大学学术型硕士研究生在读期间发表中文

学术期刊分类目录（修订）

研究生院

2020年12月21日